

岳池县中医医院 “除四害”服务询价公告

为保证医院院区内卫生环境(除四害)工作,根据鼠类与虫类消杀规律,采取集中消杀与控制措施,岳池县中医医院公开询价采购“除四害”服务项目。诚邀符合条件的单位报名参与本项目报价。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岳池县中医医院“除四害”服务项目

1.2 工作地点: 岳池县中医医院(院内)

1.3 预算金额: ¥2 万元, 大写: 人民币贰万元整。

1.4 资金来源: 单位自筹。

2、报价人资格及相关要求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2 本项目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小数点保留两位

2.3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1年。

2.4 本项目采用一次性报价方式,且作为本项目的最终报价,此次报价包含税费、人工、安全管理责任等所有费用。

2.5 四害防治效果:防治效果要求:通过综合防治,本合同规定的防治区域内四害密度应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GB/T27770-2001~GB/T27773-2011)》(鼠类、蚊虫、蝇类、蟑螂等)C级以上

(1) 灭鼠标准

1.15 平方米标准房间布放 20X20 厘米滑石粉块两块,一夜后阳性粉块不超过 3%

2. 有鼠洞、鼠粪、鼠咬痕等鼠迹的房间不超过 2%;重点单位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 1%。

3.不同类型的外环境累计 2000 米，鼠迹不超过 5 处。

(2) 灭蚊标准

1.居民住宅、单位内外环境各种存水容器和积水中，蚊幼及蛹的阳性率不超过 3%。

2.用 500ml 收集勺采集城区内大中型水体中的蚊幼或蛹阳性率不超过 3%，阳性

3.勺内幼虫或蛹的平均数不超过 5 只。

特殊场所白天人诱蚊 30 分钟，平均每人次诱获成蚊数不超过 1 只。

(3) 灭蟑螂标准

1.重点单位有蝇房间不超过 1%，其它单位不超过 3%，平均每阳性房间不超过 3 只;重点单位防蝇设施不合格房间不超过 5%;加工、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

2.蝇类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幼虫和蛹的检出率不超过 3%。

(4) 灭蝇标准

1.室内有蟑螂成虫或若虫阳性房间不超过 3%，平均每间房大蠊不超过 5 只，小蠊不超过 10 只。

2.有活蟑螂卵鞘房间不超过 2%，平均每间房不超过 4 只。

3.有蟑螂粪便、蜕皮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 5%。

(5) 其他要求：

1.服务方在工作中应做到科学配药和安全施药，使用国家允许的药品，保障人身安全，不污染环境。若造成人畜中毒事故，由服务方承担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

2.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服务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必须严格遵守院方的规章制度不得影响院方的正常工作秩序。

3.药房、库房等部位只能采用物理灭四害的方法。

4.合同第一个月灭鼠不得少于 2 次，后期每一个月不得少于 1 次，院方有重大活动、重要检查时，服务方无条件提供灭四害服务，适时进行鼠类、蚂蚁、跳蚤、虫类监测或杀灭措施，每年不低于 18 次。

5.在服务工作中，服务方的工作人员不得损坏院方任何设备设施，否则照价赔偿。

6.服务方在工作中应自行做好施工安全工作，若发生事故，均由服务方承担一切法律及经济责任。

7.院方不定时对服务方的工作质量进行考核，若一次考核不合格，限期整改。如限期整改不合格，院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视服务方违约，若两次考核不合格，院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视服务方违约。

8.保质保量的做好防治工作。并按采购人要求做好记录呈交备案。突发性的鼠情、虫情出现时，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1天内赶赴现场予以处置；

9.在合同消杀达标后的期间，如国家卫生监督部门依法检查时，如因承包的项目不达标而受到行政处罚时，由乙方支付罚款。

3、报价人须知

(1) 报价时间、方式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询价公告发出之日起至2025年3月24日，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2时30分至5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在岳池县中医医院急诊①号楼602总务科凭营业执照免费领取该项目相关资料。

报价时间：2025年3月25日10:00之前

报价方式：报价表（报价表模板见附件）与资质证明文件（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承诺书（模版见附件，每一页均需盖鲜章并扫描成PDF格式，要求清晰可见）于2025年3月25日早上10:00之前发送至我院纪委综合办公室办公邮箱yczyyjsk@163.com，邮件主题需注明：岳池县中医医院“除四害”服务项目报价表+报价公司名称，逾期不再受理！

(2) 询价开启时间和地点

2025年3月25日上午10:30，网上开启。

4、中标方式

通过报价最低作为中选人。

5、投标文件的标注

(1)开标时，“报价单”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不予以接收

- (1)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 (2) 字迹潦草不能辨认或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
- (3) 未按照要求制作的投标文件。

7、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的 10%，合同签订之前缴纳。

特别提示：(1)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8、结算及付款。

分两次付款结算，服务半年后支付 50%，服务期 1 年满后支付剩余 50%。

9、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岳池县中医医院

采购人地址：岳池县九龙镇丝绸路 2 号

联系电话：0826-5238501

联系人：胡先生 游先生

备注：本公告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均由信息发布主体负责，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仅作发布平台。

